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司太立”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就公司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1、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 95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司太立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 万股，发行价格 12.1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36,450.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32,941.1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 39 号）。

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2,775.34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2,775.34 万元，其中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9,750.00 万元，用于募集资金项目支出 13,025.34 万元；2016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33.48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33.48 万元。

2016 年 10 月 25 日，司太立注销了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号为 354570247075。该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未用其他用途。截止 2016 年 10 月 25 日，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27,829.88 元（上述存款系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余额），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决定注销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余额将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

公司、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签署的注销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10,299.24 万元，实有余额为 3,299.24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差异 7,000 万元系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均为活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仙居支行	364970552421	11,305,609.43	活期账户
	354570247075	-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仙居城南支行	1207052129201083333	21,686,827.82	活期账户
合计	-	32,992,437.25	-

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年产 2035 吨 X 射线造影剂原料药技改及扩产项目（二期）	42,817.86	23,191.10
2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9,750.00
合计		60,817.86	32,941.1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详见附件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0,598.0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明确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保荐机构亦发表了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

四、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6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明确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亦发表了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 13,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购买了 3,000 万元中国银行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 182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09）。公司已于 2016 年 10 月 13 日赎回该理财产品，收回本金 3,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448,767.12 元。

2、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购买了 3,000 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 182 天稳利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 182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2.9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09）。公司已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赎回该理财产品，收回本金 3,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441,287.67 元。

3、2016 年 10 月 2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 182 天稳利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起止日期为 2016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7 年 4 月 20 日，期限 182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2.65%。

4、2016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 万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购买了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智选【CNYQQZX2016409】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起止日期为 2016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7 年 1 月 25 日，期限 92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2.8%。

5、2016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 万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购买了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智选【CNYQQZX2016410】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起止日期为 2016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7 年 1 月 25 日，期限 92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2.8%。

6、2016 年 11 月 7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 万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购买了中国银行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起止日期为 2016 年 11 月 8 日至 2017 年 2 月 7 日，期限 91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 2.5%。

五、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不存在超募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资金投向的情况。

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是否合规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司太立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冠鹏

王冠鹏

袁丽丽

袁丽丽



附件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45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775.34	
变更用途的募资及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775.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 项目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金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与承诺投 入金额的 差额 (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年产 2035 吨 X 射线 造影剂原 料药技改 及扩产项 目（二期）	否	23,191.10	23,191.10	23,191.10	13,025.34	13,025.34	-10,165.76	56.17	2017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 资金	否	9,750.00	9,750.00	9,750.00	9,750.00	9,750.00	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2,941.10	32,941.10	32,941.10	22,775.34	22,775.34	-10,165.7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开工建设年产 2035 吨 X 射线造影剂原料药技改及扩产项目（二期）。截至 2016 年 3 月 5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0,598.08 万元。经公司 2016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598.0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16 年 3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相关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3,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